

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区华信道 6 号

主办券商

恒泰长财证券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卫星路以北, 仙台大街
以西仙台大街3333号润德大厦C区七层717、719、720、721、
723、725室

2021年12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宋江 王佩芳 李斌 罗阳 王健

全体监事签名：

孙笑梅 陈玉华 高静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佩芳 李斌 罗阳 王健

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8日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3 -

释义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9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 12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2 -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 12 -

六、 有关声明 - 14 -

七、 备查文件 - 15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先众股份、股份公司、挂牌公司	指	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洪泰大业	指	北京洪泰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泰长财证券、主办券商	指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雍文、雍文律所	指	北京雍文（天津）律师事务所
《公司章程》	指	《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股份认购协议》	指	《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治理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定向发行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
《适用指引第1号》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先众股份
证券代码	871739
主办券商	恒泰长财证券
发行前总股本（股）	10,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08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11,080,000
发行价格（元）	10.00
募集资金（元）	10,800,000
募集现金（元）	10,8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的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 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做出明确规定。

(2) 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二届董事第八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的议案。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0名，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类型		
1	崔玉舒	500,000	5,000,0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2	孙正陆	230,000	2,30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3	覃戈文	140,000	1,40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4	梁广川	30,000	300,0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5	王淑芹	30,000	300,0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6	李凤民	30,000	300,0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罗钧	30,000	300,0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	纪继坤	30,000	30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	林云	30,000	300,000.0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10	北京洪泰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30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合计	-	1,080,000	10,800,000.00	-	-	-	-

1、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联关系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10 名，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自然人合格投资者适当性条件，可用于取得和交易本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1）梁广川

梁广川，男，196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20104196605*****，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淑芹为夫妻关系。

（2）王淑芹

王淑芹，女，197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2010319700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同时为公司在册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梁广川为夫妻关系。

（3）李凤民

李凤民，男，196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510102196909*****，是公司在册股东，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罗钧

罗钧，男，197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520202197008*****，是公司在册股东，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纪继坤

纪继坤，男，198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30984198502*****，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林云

林云，男，196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50102196505*****，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合格投资者，是公司在册股东；

（7）崔玉舒

崔玉舒，男，198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623198407*****，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合格投资者，是公司在册股东；

(8) 孙正陆

孙正陆，男，197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610113197506*****，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合格投资者，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9) 覃戈文

覃戈文，男，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530102196911140477*****，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合格投资者，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0) 洪泰大业

管理人名称：北京洪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49003K

法定代表人：黄晓晴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悦秀路 99 号 3 层 2 单元 302-2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股东情况：王生、北京添宽科技有限公司

登记编号：P1061118

基金名称：北京洪泰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案日期：2017 年 4 月 9 日

备案编码：SS5283

2、发行对象失信联合惩戒核查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均无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相关情形，也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不属于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3、是否为持股平台

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单纯以认购挂牌公司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持股平台。

4、是否存在股权代持

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

5、发行对象为核心员工的，请说明核心员工认定程序的履行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非公司核心员工。

6、发行对象为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请说明其登记或备案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洪泰大业为私募基金，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S5283。

7、发行对象资金来源

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向公司借款的情况，不存在由公司为发行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况，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8、发行对象与挂牌公司、董事、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

发行对象梁广川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

人、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淑芹为夫妻关系；李凤民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总经理；罗钧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纪继坤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云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崔玉舒为公司在册股东，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之间、发行对象与公司、公司现有股东及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800,000.00 元，与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一致，故不存在实际募集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的情形。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次公司定向发行对象限售安排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崔玉舒	500,000	0	0	-
2	孙正陆	230,000	0	0	-
3	覃戈文	140,000	0	0	-
4	梁广川	30,000	22,500	22,500	-
5	王淑芹	30,000	22,500	22,500	-
6	李凤民	30,000	22,500	22,500	-
7	罗钧	30,000	22,500	22,500	-
8	纪继坤	30,000	22,500	22,500	-
9	林云	30,000	0	0	-
10	洪泰大业	30,000	0	0	-
合计		1,080,000	112,500	112,500	-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决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81794111057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发行募集资 10,800,000.00 元现金全部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出具了“亚会验字 2021 第 0116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已收到认购人缴纳的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10,800,000.00 元。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中，发行人及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中不存在持有人类别为“国有法人”的股东，无需履行国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中，发行人及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中不存在外资企业或境外自然人，无需履行外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梁广川	3,082,700	30.83%	2,304,525
2	罗钧	969,400	9.69%	727,050
3	林云	796,000	7.96%	0

4	库亚谦	746,500	7.47%	562,500
5	李波	585,000	5.85%	0
6	王淑芹	520,000	5.20%	464,550
7	孙晓义	373,000	3.73%	0
8	孙笑梅	355,000	3.55%	281,250
9	李霖	310,000	3.10%	0
10	万明华	306,509	3.07%	0
合计		8,044,109	80.44%	4,339,875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梁广川	3,112,700	28.09%	2,327,025
2	罗钧	999,400	9.02%	749,550
3	林云	826,000	7.45%	0
4	库亚谦	746,500	6.74%	562,500
5	李波	585,000	5.28%	0
6	王淑芹	550,000	4.96%	487,050
7	崔玉舒	500,000	4.51%	0
8	孙晓义	373,000	3.37%	0
9	孙笑梅	355,000	3.20%	281,250
10	李霖	310,000	2.80%	0
合计		8,357,600	75.42%	4,407,375

注：“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是依据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9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填列。“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仅考虑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78,175	7.78%	785,675	7.0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606,950	6.07%	636,950	5.75%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4,120,800	41.21%	5,050,800	45.58%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5,505,925	55.06%	6,473,425	58.4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04,525	23.05%	2,327,025	21.00%
	2、董事、监事及高	2,189,550	21.90%	2,279,550	20.57%

	级管理人员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4,494,075	44.94%	4,606,575	41.85%
	总股本	10,000,000	100.00	11,080,00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17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4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21人。

发行前股东人数以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9日）为基准日，股东人数为121名。
发行后股东人数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东人数的影响。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10,800,000.00 元，发行结束后，公司流动资产进一步增加。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流动资产、资产总额均将增加。与本次发行前比较，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规模的提高，资产结构更趋稳健。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梁广川先生，本次发行前，截至 2021 年 10 月 29 日，梁广川先生持有公司 3,082,700 股，占总股本的 30.83%；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淑芹女士，本次发行前，截至 2021 年 10 月 29 日，王淑芹女士持有公司 5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0%，两名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3,602,700 股，持股比例为 36.03%。
本次公司拟发行股份 108 万股，拟认购投资者 10 名，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 11,080,000 股，梁广川先生持有公司 3,112,700 股，王淑芹女士持有公司 550,000 股，两名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33.06%，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	任职	发行前持股	发行前持股	发行后持股	发行后持股
----	-----	----	-------	-------	-------	-------

	名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梁广川	董事、董事长	3,082,700	30.83%	3,112,700	28.09%
2	李凤民	董事、总经理	205,600	2.06%	235,600	2.13%
3	王淑芹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520,000	5.20%	550,000	4.96%
4	罗钧	董事、副总经理	969,400	9.69%	999,400	9.02%
5	纪继坤	董事、副总经理	0	0%	30,000	0.27%
6	孙笑梅	监事会主席	355,000	3.55%	355,000	3.20%
7	库亚谦	监事	746,500	7.47%	746,500	6.74%
8	高静	职工监事	0	0%	0	0%
合计			5,879,200	58.80%	6,029,200	54.41%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0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7	0.42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99	1.46	1.32
资产负债率	39.58%	57.70%	43.97%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形。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2021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25）。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有关内容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

号：2021-025）。上述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等关键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梁广川 王淑芹

梁广川、王淑芹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控股股东签名：梁广川



七、 备查文件

- (一) 认购公告及认购结果公告
- (二) 验资报告
- (三)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四) 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